

年制定慈善法时，有关“说明”中指出：“对适宜通过制定行政法规或政策细化和解决的问题，在本法中只作原则性、授权性规定，为有关部门和地方结合实际实施法律、开展创新预留空间”。<sup>[6]</sup>可见，法治内涵的日趋丰富，有赖于改革的不断深化加以实现。

（四）塑形再造。改革的魅力在于它经常使法治以一种新的形态和面貌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之中，从而发挥着使法治得以塑形再造的常态化功能。改革促使法治塑形再造的功能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一是改革提高了法治的新起点，二是改革注入了法治的新内涵，三是改革拓展了法治的新领域，四是改革完善了法治的新体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从“深化立法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完善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机制”和“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五个方面全面系统阐述了“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目标和任务。自微观言之，改革使每一部法律或早或迟、或多或少发生变动，使之更加切合实际生活的需要，发挥出更大的功能。就其宏观而言，改革到一定阶段，整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便得以提升和更新，从而使之在新的起点和更高水平上发挥作用。法治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法治保障体系以及党内法规体系建设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框架范围内，均在改革的推动下不断发生变化、日渐完善。与此同时，通过改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仅在量的方面有了极大拓展，而且在质的方面也不断注入新的内涵，根据中国式现代化发展需要，使整个体系实现与时俱进的发展完善，良法善治的法治中国建设日益迈上新的台阶。随着法治的不断完善，治理效能也不断彰显，各领域中的治理，如政党治理、政府治理、军队治理、社会治理、经济治理、科技治理、公共卫生治

理、生态环境治理、涉外法治治理等领域，均通过改革被纳入法治化轨道深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得到极大提升。

在新的起点和更高层面上，法治和改革的关系还将随着法治实践的深化推进而继续处在新的循环之中，由此将法治的发展完善推向一个又一个崭新的高度，同时也使改革本身的经验日益丰富，改革的错误成本被降低到最小限度，改革的成功率不断提升。

**作者简介：**汤维建，全国人大代表，民革中央常委，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 参考文献

[1]习近平.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39.

[2]习近平.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40.

[3]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2014年2月28日）[C]//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5：46.

[4]习近平.在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2013年11月12日）[C]//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5：9.

[5]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2024年7月18日）[N].人民日报，2024-07-22（01）.

[6]何毅亭.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修订草案）》的说明[J].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24（1）：66.

（编辑：蒋天玲）